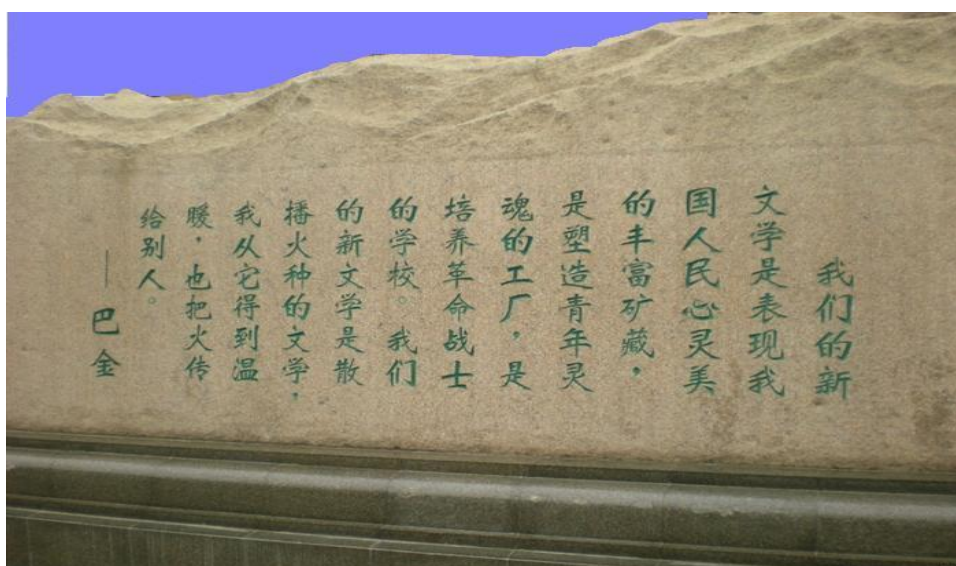




中国作家协会部门预算

(2022年)



中国作家协会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作家协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作家协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国作家协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各民族作家自愿结合的专业性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作家、文学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繁荣文学事业、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社会力量。主要职责是：

（一）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引导广大作家和文学工作者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紧紧依靠广大作家和文学工作者，努力创作更多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民族的优秀作品，推动文学事业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二)组织作家和文学工作者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文化自觉和文化担当，不断提高文学队伍的思想道德修养、科学文化素养、文学艺术学养。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引导广大作家牢记“国之大事”，深入生活、扎根人民，记录新时代、抒写新时代、讴歌新时代，反映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把人民作为文学表现的主体，把人民作为文学审美的鉴赏家和评判者，为人民抒写、为人民抒情、为人民抒怀。

(四)树立精品意识，实施精品战略，尊重和遵循文学创作规律，提倡题材、体裁、形式的多样化，推动多种艺术风格、流派的充分发展。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借鉴世界各国优秀文化成果，鼓励探索和创新。不断提高作品的思想水平和艺术水平，弘扬中国精神、传播中国价值、凝聚中国力量。

(五)加强文学理论建设和文学评论工作，提倡和鼓励不同学术观点和学派的自由讨论，树立和发扬真诚友善、客观公正的文学批评风气，建强主流评论阵地，营造健康评论生态，发挥引导创作、多出精品、提高审美、引领风尚的作用。

(六)组织全国性文学评奖活动，对优秀创作成果和文学

人才给予表彰和奖励。

(七)努力办好本会所属报纸、期刊、出版社和网站等文学传媒，促进媒体融合发展，坚持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增强文学传播力和影响力。

(八)培养造就高水平文学人才，开展文学教育和培训，发现和扶持文学创作、评论、编辑、翻译等新生力量，为青年文学人才成长创造更好环境、条件，广泛团结联系新的文学群体和基层作家，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学事业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九)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力培养少数民族作家，尊重少数民族文学传统和特色，尊重少数民族作家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创作与翻译，加强各民族之间的文学交流，促进少数民族文学繁荣与发展。

(十)促进作家和文学工作者的职业道德建设，加强行业自律，倡导德艺双馨，建设有信仰、有情怀、有担当的作家队伍。

(十一)加强文学公共服务，面向基层、面向社会、延伸手臂、扩大覆盖，开展文学推广和普及，推进文学志愿服务，促进全民阅读，夯实文学事业和作协工作的社会基础。

(十二)高举爱国主义旗帜，维护祖国统一，增进同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作家以及海外华文

作家的联系、交流。

(十三)推进中外文学交流，积极开展国际文学活动，增进同各国作家的友谊，促进中国文学走出去，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增强中华文化影响力、感召力、亲和力。

(十四)依据宪法和法律法规，加强协会管理，反映会员的意见和要求，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保障会员从事正当文学活动的自由。

(十五)加强对团体会员和基层作协组织的指导支持，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促进各地各行业作协组织的交流与合作。

(十六)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与党和政府有关部门密切合作，为会员从事创作、评论和其他文学活动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氛围，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服务；积极帮助解决会员生活、工作、学习等方面的困难。

(十七)做好对主管文学社团的业务指导和行业管理，加强党的建设，发挥社团特色，促进文学社团健康发展。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国作家协会部门预算包括中国作家协会本级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中国作家协会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国作家协会本级
2. 鲁迅文学院

3. 中国现代文学馆
4. 中国作家协会创作研究部
5. 中国作家协会网络文学中心
6. 中国作家出版集团本级
7. 《文艺报》社
8. 《诗刊》社
9. 《人民文学》杂志社
10. 《民族文学》杂志社
11. 《中国作家》杂志社
12. 中国作家协会机关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801.76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808.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58.56
四、事业收入	324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5623.00		
本年收入合计	22664.76	本年支出合计	25555.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2890.36		
收 入 总 计	25555.12	支 出 总 计	25555.1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 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金额	其中： 教育收 费					
合计		25555.12	2890.36	13801.76			3240.00	0.00				5623.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2	中国作家协会	25555.12	11977.64	13577.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808.94	9231.46	13577.4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602.07	5730.22	9871.85			
2070101	行政运行	2444.51	2444.51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88		1036.88			
2070103	机关服务	857.63	857.63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803.74	825.74	978.00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180.68		180.6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8628.63	952.34	7676.2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50.00	650.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7056.87	3501.24	3555.63			
2070605	出版发行	7056.87	3501.24	3555.6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0		15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50.00		1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62	1587.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7.62	1587.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9.94	399.94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56.25	15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8.18	668.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25	363.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8.56	1158.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8.56	1158.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14	644.1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1.29	101.29				
2210203	购房补贴	413.13	413.13				
	合 计	25555.12	11977.64	13577.4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801.76	一、本年支出	16692.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801.76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08.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095.56
二、上年结转	2890.3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90.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6692.12	支 出 总 计	16692.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比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比2021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中国作家协会	13282.68	13282.68	13801.76	6342.79	7458.97	13801.76	519.08	3.91%	519.08	3.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77.90	10777.90	11442.50	3983.53	7458.97	11442.50	664.60	6.17%	664.60	6.17%
20701	文化和旅游	8230.45	8230.45	9942.35	3413.38	6528.97	9942.35	1711.90	20.80%	1711.90	20.80%
2070101	行政运行	2038.79	2038.79	1990.96	1990.96		1990.96	-47.83	-2.35%	-47.83	-2.35%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00	880.00	1009.83		1009.83	1009.83	129.83	14.75%	129.83	14.75%
2070103	机关服务	107.76	107.76	257.63	257.63		257.63	149.87	139.08%	149.87	139.08%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614.19	1614.19	1603.74	625.74	978.00	1603.74	-10.45	-0.65%	-10.45	-0.65%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10.00	10.00	70.00		70.00	70.00	60.00	600.00%	60.00	60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579.71	3579.71	5010.19	539.05	4471.14	5010.19	1,430.48	39.96%	1430.48	39.96%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447.45	2447.45	1480.15	570.15	910.00	1480.15	-967.30	-39.52%	-967.30	-39.52%
2070605	出版发行	2447.45	2447.45	1480.15	570.15	910.00	1480.15	-967.30	-39.52%	-967.30	-39.5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100.00	20.00		20.00	20.00	-80.00	-80.00%	-80.00	-8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00.00	100.00	20.00		20.00	20.00	-80.00	-80.00%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9.68	1409.68	1404.26	1404.26		1404.26	-5.42	-0.38%	-5.42	-0.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68	1409.68	1404.26	1404.26		1404.26	-5.42	-0.38%	-5.42	-0.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1.93	371.93	399.94	399.94		399.94	28.01	7.53%	28.01	7.5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55.35	155.35	145.18	145.18		145.18	-10.17	-6.55%	-10.17	-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26	588.26	572.76	572.76		572.76	-15.50	-2.63%	-15.50	-2.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14	294.14	286.38	286.38		286.38	-7.76	-2.64%	-7.76	-2.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10	140.10					-140.10	-100.00%	-140.10	-1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10	140.10					-140.10	-100.00%	-140.10	-1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10	140.10					-140.10	-100.00%	-140.1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5.00	955.00	955.00	955.00		95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5.00	955.00	955.00	955.00		95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0.00	570.00	520.00	520.00		520.00	-50.00	-8.77%	-50.00	-8.77%
2210202	提租补贴	75.00	75.00	85.00	85.00		85.00	10.00	13.33%	10.00	13.33%
2210203	购房补贴	310.00	310.00	350.00	350.00		350.00	40.00	12.90%	40.00	12.90%
	合计	13282.68	13282.68	13801.76	6342.79	7458.97	13801.76	519.08	3.91%	519.08	3.9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2	中国作家协会	6342.79	5288.61	1054.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2.85	5022.85	
30101	基本工资	1536.39	1536.39	
30102	津贴补贴	1492.40	1492.40	
30103	奖金	68.00	68.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00	18.00	
30107	绩效工资	380.32	380.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4.36	594.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4.78	264.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80	31.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0.00	520.00	
30114	医疗费	76.80	76.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0	4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4.18		1054.18
30201	办公费	386.18		386.18
30202	印刷费	16.00		16.00
30205	水费	11.00		11.00
30206	电费	40.00		40.00
30207	邮电费	43.00		43.00
30208	取暖费	40.00		4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0		30.00
30211	差旅费	59.00		59.00
30213	维修（护）费	70.00		70.00
30214	租赁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100.00		1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26	劳务费	21.00		2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00		3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00		10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00		5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76	265.76	
30301	离休费	56.59	56.59	
30302	退休费	100.41	100.4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4.40	104.40	
30309	奖励金	1.00	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	3.36	
	合 计	6342.79	5288.61	1054.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2年中国作家协会本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2年中国作家协会本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53.94	157.94	140.00		140.00	56.00	205.00	30.00	140.00		140.00	35.0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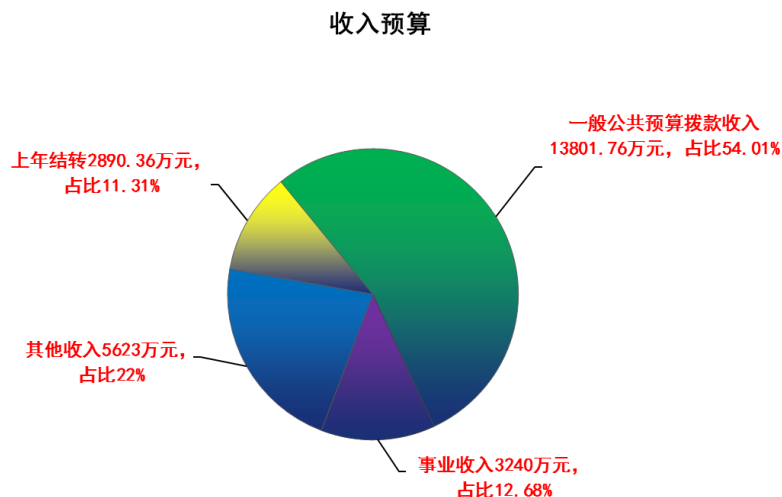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作家协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国作家协会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25555.1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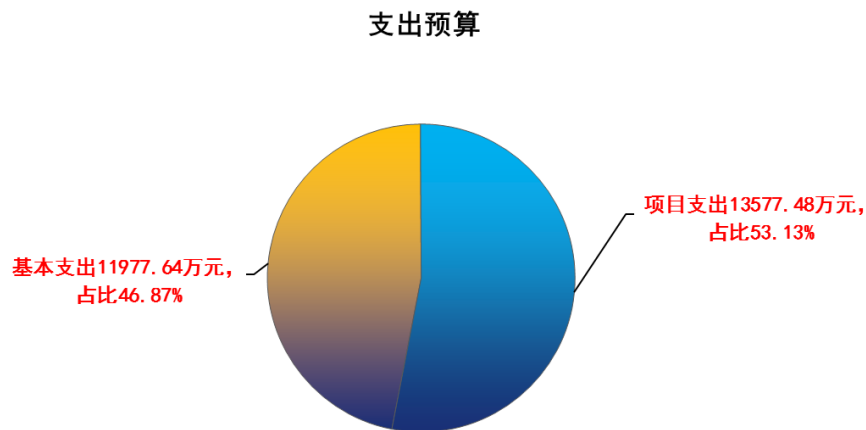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预算 25555.1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890.36 万元，占比 11.3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801.76 万元，占比 54.01%；事业收入 3240.00 万元，占比 12.68%；其他收入 5623.00 万元，占比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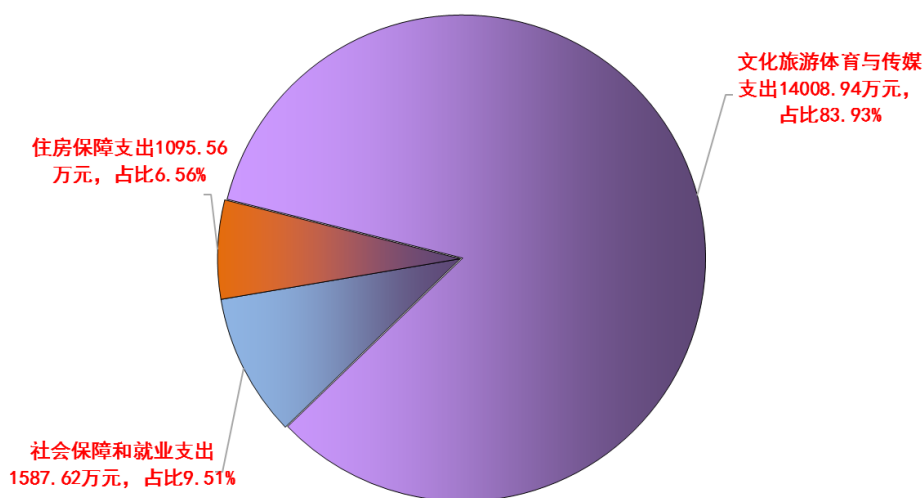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支出预算 25555.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77.64 万元，占比 46.87%；项目支出 13577.48 万元，占比 53.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692.1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3801.76 万元，上年结转 2890.36 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08.94 万元，占比 83.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62 万元，占比 9.51%；住房保障支出 1095.56 万元，占比 6.56%。

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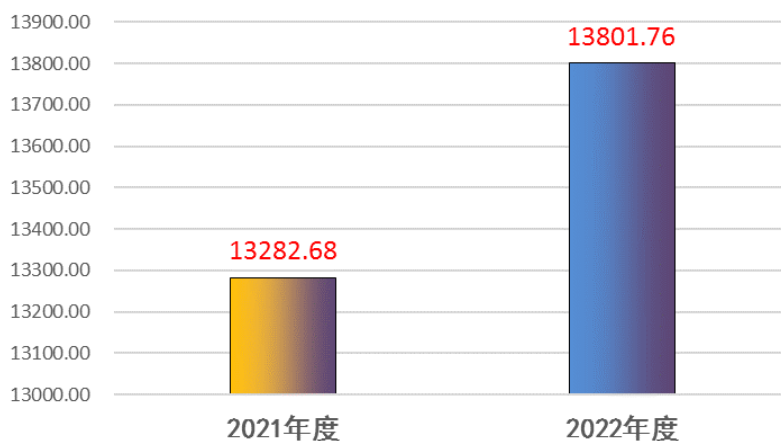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减压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文化出版与传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文化创作与保护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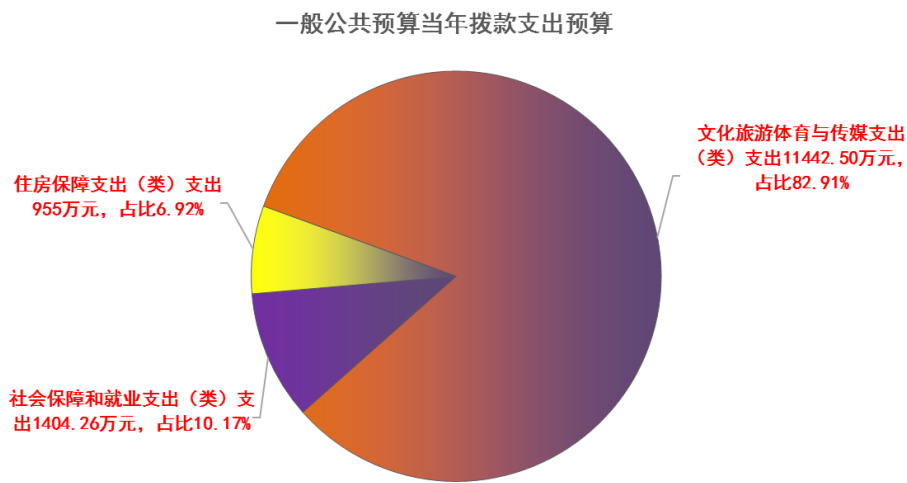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801.7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519.08 万元，增长 3.9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801.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11442.5 万元，占比 82.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404.26 万元，占比 10.1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55.00 万元，占比 6.9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 1990.9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47.83 万元，减幅 2.35%，基本保持不变。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 1009.8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29.83 万元，增幅 14.75%，主要是一般行政管理工作任务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机关服务（项）2022年预算数257.63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149.87万元，增幅139.08%。主要是后勤服务基本支出增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2022年预算数1603.74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0.45万元，降幅0.65%，基本保持不变。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2022年预算数7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60万元，增幅600%。主要是2022年对外文学交流线上活动增多，相应增加支出。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意与保护（项）2022年预算数5010.19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1430.48万元，增幅39.96%。主要是中国作协本级文学创作扶持工作任务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2022年预算数1480.15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967.30万元，降幅39.52%。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2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80万元，降幅80%。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年预算数399.94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28.01万元，增幅7.53%。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2年预算数145.18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0.17万元，降幅6.55%。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人员减少，相应减少人员支出预算。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572.76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5.50万元，降低2.63%，基本维持不变。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286.38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7.76万元，降幅2.64%，基本保持不变。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520万元，与2021年执行数减少50万元，降低8.77%。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住房公积金支出经费减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 2022年预算数85万元,与2021年执行数增加10万元,增长13.33%。主要是部分单位2021年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2022年需要通过当年预算安排,相应增加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 2022年预算数35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40万元,增幅12.9%。主要原因:一是符合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应发放购房补贴的职工人数增加;二是部分单位2021年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2022年需要通过当年预算安排,相应增加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342.7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88.6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054.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3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5 万元。与 2021 年比减少 148.94 万元，压缩 42.08%。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因公出国（境）和公务接待的费用。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08.62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263.11 万元，降低 27.08%。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176.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18.8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中国作家协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9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11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除机要通信用车和应急保障用车之外的一般公务用车。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对我会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92.48 万元，一级项目 9 个。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文学创作研究译介经费、作家创作与联络经费等项目支出 2022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中国作协在 2022 年度部门预算中反映文学出版与传播等 5 个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指中国作协本级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中国作协本级组织作家深入生活等文学活动所需的项目支出。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机关服务（项）：指中国作协机关服务中心人员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指中国现代文学馆基本支出、

业务及运行所需的各项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指中国作协本级组织作家对外文学交流所需的项目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意与保护（项）：指中国作协本级及所属单位开展扶持文学创作活动和鲁迅文学院开展教学活动所需的各项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主要指中国作协所属报刊社网出版传播的项目支出。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主要指中国作家出版集团扶持文学精品出版的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中国作协本级离退休人员基本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

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二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二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

出。

（二十六）“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文学出版与传播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2]中国作家协会	实施单位	中国作家出版集团本级、《文艺报》社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55.63	执行率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910.00		
	上年结转		140.63		
	其他资金		2505.00		
年度总体目标	1. 坚持社会主义文艺思想，巩固文学刊物地位。 2. 着力提升办刊质量。 3. 扩大对外影响，向其他国家传播中国文学。 4. 保证中国作家网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民族文学》汉文及民族文字版	≥42期/年	10
			出版《作家通讯》	12期/年	10
			出版主旋律作品	≥7部/年	10
			翻译作品数量	≥9篇（首）/年	10
		质量指标	作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文艺批评工作，凝聚文艺界、理论界与批评界的力量	强化	15
			影视剧本反映时代精神、传递中国声音的影响力	提升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内外读者、作者对于刊物的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文学创作与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2]中国作家协会	实施单位	中国作家协会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76.67	执行率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3221.14		
	上年结转		355.53		
	其他资金		1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1. 进行文学理论创新与研究, 加强文学评论研究与译介。 2. 组织文学评奖。 3. 组织网络作家活动, 扶持网络文学创作。 4. 扶持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培训少数民族作家。 5. 加强文艺创作与文艺批评的互动, 充分发挥文艺批评的作用。 6. 开展公共文学活动, 提升大众文学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深入生活项目组织扶持作家	≥30名/年	15
			发展新会员	≥700名/年	15
			理论评论扶持作品数量	≥7部/年	10
		质量指标	“鲁迅文学奖”获奖作品数量	≥35部/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文学优秀作品社会推广度	提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评作者对评奖工作的满意度	≥90%	5
作家参加定点深入生活项目的满意度			≥90%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对外文学交流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2]中国作家协会	实施单位	中国作家协会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68	执行率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上年结转		110.68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1. 服务中华文化走出去和国家文化发展战略，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向世界，传播文学精品佳作，增进中外及港澳台地区作家的相互了解。</p> <p>2. 通过举办中外及港澳台地区文学交流活动，讲好中国故事，产生积极、广泛、有益的社会影响。</p> <p>3. 逐步扩大中国作家和中国当代文学作品在世界及港澳台地区的影响。</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对港澳台文学交流活动	≥1次/年	20
			组织在大陆境内汉学家走读中国	≥3次/年	15
		质量指标	举办各种中外文学论坛和研讨会	≥6次/年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国与国外作家及港澳台作家的文学交流力度	有效提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内外作家对文学交流活动的内容与形式的满意度	≥90%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文学单位运行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2]中国作家协会	实施单位	中国作家协会本级、鲁迅文学院、中国现代文学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37.86	执行率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70.51		
	上年结转		67.35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1. 保障机关办公楼正常运行。 2. 保障创作之家正常接待作家,开展文学研讨活动。 3. 保障鲁迅文学院设备设施正常运行。 4. 保障现代文学馆的正常展览、接待、参观,设备设施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	≥95%	15
		质量指标	环境保护、绿化养护良好率	≥95%	15
			三个创作之家各项系统、设施正常运转率	≥9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及运行条件对日常工作的保障率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标准合规率	10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区使用者对环境的满意度	≥85%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文学人才培养与队伍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2]中国作家协会	实施单位	鲁迅文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执行率分值 (10)	▲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150.00		
年度总体目标	1. 对作家进行组织教学、研讨、追踪教育等一系列活动,提升作家队伍素质和质量。 2. 推出年度重点作家和精品力作在文学院专刊发表。 3. 进行国际写作交流,推动鲁院高研班办学能够面向世界,增强中国国家文学院的国际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论坛等活动举办数量	≥3场/年	▲ 15
			培训班数量	≥10个/年	▲ 15
			培训人数	≥350人/年	▲ 10
		质量指标	培训及活动事故发生次数	0次/年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青年作家高研班在全国文学界的影响力	提升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 10	